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 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9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 （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2369 号文同意注册。根据《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发行公告》，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本期债券品种一期限为 3 年期，品种二期限为 5 年期，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

本期债券发行时间自 2026 年 8 月 19 日至 2026 年 8 月 20 日，最终品种一实际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票面利率为 1.85%，认购倍数为 2.90 倍；品种二实际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10%，认购倍数为 1.20 倍。

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及《关于进一步规范债券发行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等各项有关要求。

本期债券发行过程中，发行人未在发行环节直接或者间接认购自己发行的债券。本期债券发行利率以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人不存在操纵发行定价、暗箱操作的行为，发行人不存在以代持、信托等方式谋取不正当利益或向其他相关利益主

体输送利益的情况，发行人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其他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发行人不存在其他违反公平竞争、破坏市场秩序等行为。

发行人董事、监事（如有）、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

本期债券主承销商及其关联方获配 9.30 亿元，报价公允、程序合规。

本期债券发行利率以询价方式确定，承销机构不存在操纵发行定价、暗箱操作的行为，承销机构不存在以代持、信托等方式谋取不正当利益或向其他相关利益主体输送利益的情况，承销机构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承销机构不存在其他违反公平竞争、破坏市场秩序等行为。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0日

（此页无正文，为《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0日

（此页无正文，为《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